

# 親身體會 神的大愛(五)

文/羅真聲 圖/哈莫尼安

#### 1977年3月14日 23:00

聲!容我羞怯地呼喚,謝謝你代禱及時,讓我感覺到「罪重擔從我心皆 脫落」頓時的輕鬆感,彷彿我重生了。九個月大,媽就抱我去接受水洗,直到 23年後的今天,我才深刻地感受到重生的激動;謝謝神愛我,也謝謝聲愛我。

……聲!因為我的軟弱使你也難過,讓我更加痛苦,你原諒我嗎?我時時很擔心會成為你的累贅、牽絆而不自知。必要時請你記住:爱人過於爱主的,不配作主的門徒。 以便以謝。

感謝主!1977年3月14日,她接到信後,心結全部化開,又如往常一樣將內在的心思毫無保留地表達出來;誠如讚美詩第35首的副歌:「憂悶夜雨必放晴,轉眼之間顯光明」。

3月16日,我接到了她3月14日心結化開 後所寫的信,半夜接安全士官時,我就這樣 回覆:

#### 3月17日 03:25

英!感謝主!我要如何表達快樂的心意呢?這幾天不時地為我們禱告,求主使我 俩的爱情永固。感謝主的安慰,在事情尚未明朗之前,我已預見有解決的可能;而且有一股力量,使我不至於被灰色所攫住。

果然,昨天午睡醒來,正有妳的一封信在等待著我。英!好高興哦!在拆信之前,我已深切地相信問題已解決了;立時,生命活現出光彩。英!神畢竟是看顧我們的,只要我們有一顆靠主的心,我們是不怕困難問題的;因時間可以考驗一切,而且縱然有再多的痛苦,還是會過去的。感謝主!

英!帶著興奮的心情看著妳的信,實在太感謝主了!在妳一切似乎絕望的時候,妳仍然知道倚靠主!而且沒有忘記我,默地與我交通。英!我要如何表達這種感受呢?信看了又看,一字一字慢慢地看。英!讓妳受苦了幾個星期,實在於心不忍;但相信此事過後,我們必能得到更大的長進。……早(晚)安! 頌 以馬內利。

在那過程中,雖然內心引起很大的波 折,但因倚靠神,主恩夠用。一方面有平靜 的心去面對、安撫對方,另一方面也可以平 靜面對部隊的生活。當時我代表連隊參加營 隊的演講比賽,竟得了第一名;也正準備代 表營隊參加旅隊的演講比賽。

感謝主!以上的問題解決了,照計畫退伍後,不久就結婚了。但並不表示已經沒有問題了,而這問題也只是婚姻的前置作業,如同事先預演而已;結婚以後,有更多實際的功課要去面對並接受挑戰。無論如何,以不變應萬變,抓住了靠主的基本道理,一切問題都可迎刃而解。

不必害怕婚姻的挑戰,應該放眼挑戰後 的甜美;而且這個過程無形中也使我們的靈 性成長,並且更認識神,明白神的愛,體會 神的憐恤,而能用神的憐恤彼此相愛。

# 十、婚禮前的意外平安

那時,保羅拾起一捆柴,放在火上,有一條毒蛇,因為熱了出來,咬住他的手。 土人看見那毒蛇懸在他手上,就彼此說: 「這人必是個兇手,雖然從海裡救上來,天 理還不容他活着。」保羅竟把那毒蛇甩在火 裡,並沒有受傷(徒二八3-5)。

保羅因福音的緣故漂流到米利大島,雖 被蛇咬,卻是無動於衷,旁人議論紛紛;他 竟把那毒蛇甩在火裡,沒有受傷。

在我結婚前一個星期,也發生類似的事情。在安息日的上午,我牽機車要載我父親去嘉義教會聚會,因機車被夾在車陣中間,我就慢慢拉出來。平時機車停放時,都會把中間的撐子打斜,要騎車時,再把撐子推上;但因機車夾在中間,無法將撐子推上,就這樣維持撐子傾斜凸出的原狀。那時我又穿涼鞋,把機車拉出來時,一不小心,撐子

碰到了我左腳的大拇指;我知道慘了,這下 非同小可,怎麼辦?

回憶過去所遭遇的事:兩年前,手受傷流血那麼嚴重,都可不藥而癒;一年前腳流膿那麼厲害,靠主穿起襪子接受四天三夜的營測驗,竟然好了……種種見證歷歷在目。所以我就無動於衷,進到屋內以過去的方法,用衞生紙將大拇指包起來,再用橡皮筋固定,防止血液流散,又穿起涼鞋。

之前父親得知腳膿得治的情形,還鼓勵 我作見證;可是當時他看到我的狀況,好奇 我怎麼突然進到屋內去?就一直關心地問: 「到底怎麼樣?」我知道當下不好説明,就 説:「沒事!我們去聚會。」

去教會的途中,他一直唸:「腳怎麼樣 了?怎麼都不去給醫生看?」但我們還是準 時去聚會,不受影響。事後我父親還會跟人 提起這件事。

發生意外去看醫生,這是自然反應;但並不全然能解決問題。當時除了左腳大拇指受傷之外,還有再過一星期就要舉行的婚禮。腳拇指受傷不能保證一星期內會痊癒,而我的腳如果需要用藥布包裹,就無法穿皮鞋,但我的喜帖已經發出去,婚期宣佈了也無法延期更改;這樣,婚禮當天,新郎就要穿拖鞋了,感覺很奇怪。主恩夠用,我沒有看醫生,只用過去的方法——用衞生紙將腳拇指包裹,就可穿襪子又可穿皮鞋。感謝主!我的婚禮不受影響。

腳拇指受傷的情形是怎麼樣呢?後來才發現,當時機車的撐子碰到腳大拇指時,剛

好碰到指甲縫,所以腳指甲被撐開了。我進到屋內時,腳就在流血;但我照常去聚會。 照理説,腳指甲掀開會很痛,若給醫生看, 醫生可能要把整片指甲拔掉才好處理,那醫 治過程會更痛;感謝主,讓我免去這樣的疼 痛。剛開始,知道腳受傷了非同小可;但後 來不僅沒有發炎,也不會痛,只知道腳受傷 了。整個過程很像兩年前手受傷的情形;我 知道手流血了有問題,但從受傷到痊癒,這 一個月的過程中,沒有發炎也沒有疼痛。

後來發現腳縫不再流血了,指甲掀開但 還黏在腳指頭上;就這樣經過了幾個星期。 感謝主!整片大拇指指甲自然脱落。這事件 不只留下甜美的回憶,更讓我肯定我所信的 是又真又活的神,倚靠祂的必不致羞愧。以 後婚姻的路,祂一定會帶領;順服倚靠祂, 就不會有錯。

### 我們結婚了

1977年7月17日,我倆終於在真耶穌教會嘉義教會結婚了。當時中壢教會想包遊覽車下來參加,我拒絕了,婚禮簡單隆重,不必鋪張。雙方和辦婚宴,總共才13桌。本來我只想邀請至親的長輩及兄弟姐妹來參加婚宴即可,省去紅色炸彈;但我父親説:遠房親戚、左右鄰居,已經沒有來參加了,所以教會信徒就要聽他的。在父子協調之下,婚宴才有13桌。

你們作妻子的,當順服自己的丈夫,如同順服主。……你們作丈夫的,要爱你們的妻子,正如基督爱教會,為教會捨己。……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,如同爱自己的身子;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(弗五22、25、28)。

婚禮、婚宴結束後,更重要的是把道理 落實在婚姻生活中。

# 十一、因愛心所受的勞苦

我們為你們眾人常常感謝神,禱告的 時候提到你們,在神——我們的父面前,不 住地記念你們因信心所做的工夫,因愛心所 受的勞苦,因盼望我們主耶穌基督所存的忍 耐(帖前-2-3)。

感謝主!愛情長跑三年半,我們終於結婚了。但並不是白馬王子、白雪公主從此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,乃是另一段更實際的操練功課;這樣,才能體會婚姻生活的酸甜苦辣。很多人就因此走不下去,其實雖有苦辣,但靠著神走下去,隨後就有甘甜;夫妻的愛會更深,且體會神的愛更多,而更加認識神。絕不會「因不認識而結婚,因認識而離婚」。

結婚不久,我們照著素常的規矩,晚上 去嘉義教會聚會。但因事先有一點不協調, 她就不要跟我一起去聚會;我想:這怎麼可 以呢?我以後是要讀神學院當傳道的,不聚 會怎麼可以,所以就強拉她一起去。

當時,我們都還騎著腳踏車,她很勉強 地坐在後座,一路上都不講話,我真的是騎 得很辛苦。終於到了教會,就這麼恰巧,翻 譯人員沒有來,因我也常常翻譯,傳道就臨 時叫我上臺翻譯。

嘉義教會幾乎每年都會舉辦學生靈恩會 約五天,事前需要設備;在那物質條件不豐 裕的年代,要臨時準備浴室、寢室、曬衣場 等,事後又要收拾,真的非常辛苦。 那時,剛好學生靈恩會結束不久,所以 傳道針對學生靈恩會來勉勵大家,並引用開 頭的經文「因愛心所受的勞苦」作為分享: 「從全臺各地來的同靈,雖然不認識,因神 的愛,大家不辭辛勞的付出,來關心照顧這 些學生……。」

我站在傳道旁邊翻譯,一面翻譯一面 想:我現在不就是這樣嗎?「因愛心所受的 勞苦」,為了愛太太,何其辛苦;就在翻譯 的中途,我情不自禁地哭了。可能大家也莫 名其妙,傳道有講得這麼感動嗎?

已經四十二年了,那幕景象仍歷歷在 目,可見那印象有多深刻;所以我的幸福婚姻,不是唾手可得,乃是靠著主耶穌一步一 腳印地走過來。

以後當了傳道,家庭也會因著駐牧教會 而遷徙,可見傳道娘要能跟我同心堅定的事 奉神,所以我們常常一起禱告。可是,我們 還是有軟弱的時候;當有摩擦時,傳道娘不 跟我禱告,我説:「妳不要耶穌了嗎?」她 説:「你禱告你的,我禱告我的。」這怎麼 可以呢?若長此以往,就會越走越遠;所以 不管怎麼樣,想著「因愛心所受的勞苦」, 一定要挖掘問題的所在,共同面對解決;這 樣就可以一起禱告,也才能真正的放心。

有一次,她竟然説:「我不配當傳道娘。」分明是魔鬼的跪計,若我再苛責,她不配當傳道娘,我傳道的路豈不就要結束了?所以夫妻之間沒有誰輸誰贏,不是雙輸就是雙贏;一定要用愛包容,就可以再堅定站起來,而這力量就是靠著神,從神而來。

(待續)※